

证券代码：832786

证券简称：骑士乳业

主办券商：中山证券

内蒙古骑士乳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5月29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内蒙古骑士乳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召开
- 4.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0年5月8日以电话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监事会主席 田胜利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内蒙古骑士乳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制度》和有关法律、法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2019年工作总结和2020年规划。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与会监事均无关联关系，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和2020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2019年财务决算情况和2020年度财务预算情况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与会监事均无关联关系，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内蒙古骑士乳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和《挂牌公司年度报告内容与格式指引（试行）》等有关规定的要求，公司监事会在全面了解和审核2019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后，认为：

（1）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各项规定，其中所披露信息真实地反映了公司2019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3）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与会监事均无关联关系，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议案

1.议案内容：

提议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与会监事均无关联关系，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议案

1.议案内容：

财政部于 2019 年 4 月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2019 年 9 月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 版）》（财会【2019】16 号）、2019 年 6 月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财会【2019】8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财会【2019】9 号）、以及新金融工具准则的相关规定。依照上述规定公司进行相应调整。

会计政策变更详细内容请见公司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内蒙古骑士乳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会计政策变更公告》（公告编号：2020-06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与会监事均无关联关系，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关于内蒙古骑士乳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换届暨第五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提名》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 2020 年 5 月 26 日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届满，现根据工作需要，现换届选举产生新一届监事会。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监事会提名邵学智、陈亮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上述监事会候选人待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推举的新一任职工监事成为第五届监事会监事，其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计算。

陈亮为连选连任监事候选人，新提名监事邵学智简历如下：

邵学智，男，29 岁，内蒙古包头市人，无境外永久居住权。2015 年 6 月毕业于海南大学，2016 年—2018 年进入包头骑士乳业有限责任公司，从事费用、现金银行收付款凭证记账等工作；2018 年 3 月—2018 年 6 月在包头骑士乳业有限责任公司销管综合部担任销售专员，从事差旅费审批，工资核算及销售政策整理工作；2018 年 6 月—2019 年 3 月在内蒙古骑士乳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融资专员，从事集团及子公司融资贷款业务；2019 年 3 月—2019 年 12 月在包头市兴甜农牧业有限责任公司从事费用、现金银行收付款凭证记账、报表核算等工作；2020 年 1 月—至今，在鄂尔多斯市康泰仓农牧业有限责任公司从事牧场业务审批，往来核对及费用、现金银行收付款凭证记账等工作。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2016 年 12 月发布的《关于对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答》，按照相关监管要求，公司核查了上述提名候选人是否存在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及被联合惩戒对象名单的情形，经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信息查询系统 (<http://shixin.court.gov.cn/>)、全国法院被执行人信息查询系统 (<http://zhixing.court.gov.cn/search/>)、信用中国 (<http://www.creditchina.gov.cn/>) 查询，截止本公告日，上述候选人不存在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及被执行联合惩戒的情况。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与会监事均无关联关系，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关于<2019 年权益分派方案预案>》议案

1.议案内容：

经综合考虑公司经营现状、资产规模、盈余情况及未分配利润情况，为回报股东，与所有股东分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在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权益分配原则并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发展的前提下，对公司 2019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建议如下：根据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天职业字[2020]21852 号《审计报告》的审计结果，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210,683,160.62 元，公司拟以总股本 159,600,000 股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以每股人民币 0.2 元发放现金分红，共计发放人民币 31,920,000 元，实际分配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本次权益分派完成后，公司未分配利润余额为 178,763,160.62 元。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与会监事均无关联关系，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1、《内蒙古骑士乳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内蒙古骑士乳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0 年 5 月 29 日